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财务管理(专升本)专业考试计划
专业代码：120204
主考学校：福建师范大学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社会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和国家考试三者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它是我国社会主义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本专业培养适应现代市场经济需求，具备人文素养、科学素养和诚信品质，具备经济、管理、法律及财务管理的基本知识和基本能力，掌握财务管理的业务知识与专业技能，熟悉“互联网+”环境下的网络财务服务模式，能够在工商企业、金融企业、中介机构、政府机构、事业单位及其他相关部门从事财务管理及其相关工作的应用型复合型人才。

二、学历层次及规格

本专业为高等教育本科层次。根据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的特点，注重考核应考者掌握基础知识的程度，以及应用基础知识分析问题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故其专业培养规格相当于全日制普通高校相应专业本科水平，但专业课程的设置更具合理。本专业考试课程 15 门，总学分 72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10 门，共计 51 学分；选设课程 5 门，21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凡取得本专业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合格成绩和规定学分，

思想品德经鉴定合格，毕业论文答辩达到规定要求者，发给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本科毕业证书，国家承认其学历。其学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标准的，按照主考学校有关申请学士学位的规定，可申请学士学位。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一）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经济、管理、法律及财务管理的基本知识和基本能力，掌握财务管理的业务知识与专业技能，熟悉“互联网+”环境下的网络财务服务模式，能够在工商企业、金融企业、中介机构、政府机构、事业单位及其他相关部门从事财务管理及其相关工作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二）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财务管理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掌握财务分析、投资与金融管理的基本方法和基本技能，具有分析和解决财务问题的实际应用能力。主要包括：

1. 掌握财务管理学、经济学、管理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2. 掌握财务管理文献检索、资料查询、计量分析的基本技术和方法；
3. 具有较强的语言与文字表达、人际沟通、信息获取能力，以及分析和解决财务管理实际问题的基本能力；
4. 熟悉国内外有关财务、金融管理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5. 了解财务管理的理论前沿、应用前景、发展动态、行业需求；

6. 具有一定的财务管理学领域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满足财务管理行业的工作需求；

7. 具备较强的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专业名称:		财务管理			专业代码:	120204	层次:	专升本
主考院校:		福建师范大学			报考条件:			
序号	课程类别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考试方式	旧计划课程代码	旧计划课程名称	
1	必设 1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笔试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必设 1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4	笔试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3	必设 1	13000	英语（专升本）	7	笔试	00015	英语(二)	
4	必设 1	04184	线性代数(经管类)	4	笔试	04184	线性代数(经管类)	
5	必设 2	13887	经济学原理(中级)	6	笔试	00058	市场营销学	
6	必设 2	13683	管理学原理(中级)	6	笔试	00150	金融理论与实务	
7	必设 2	13140	财务会计(中级)	6	笔试	00146	中国税制	
8	必设 2	00207	高级财务管理	6	笔试	00207	高级财务管理	
9	必设 2	13316	财务分析	3	笔试	00158	资产评估	
	必设 2	13317	财务分析(实践)	2	实践			
10	必设 2	08119	管理会计	5	笔试	00157	管理会计(一)	
11	选设	05087	统计学概论	5	笔试	04183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经管类)	
12	选设	06069	审计学原理	4	笔试	00160	审计学	
13	选设	14033	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	5	笔试	00208	国际财务管理	
14	选设	07251	投资项目评估学	4	笔试	00051	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	

15	选设	13239	ERP 沙盘模拟经营(实践)	3	实践	00052	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实践)
	必设 3	10249	财务管理毕业论文	0	论文答辩	10287	企业财务管理毕业论文
备注		<p>1. 本专业考试课程 15 门，总学分 72 学分。 2. 课程“英语(专升本)”(7 学分)可以用两门“笔试”课程学分顶替，要求达到 7 学分及以上。 3. 课程“线性代数(经管类)”(4 学分)可以用一门“笔试”课程学分顶替，要求达到 4 学分及以上。</p>					